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股东闽清县合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 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首都在线")于 2022年 3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 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6), 持公司股份 24,163,276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 数比例 5.18%) 的股东闽清县合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闽清合众") 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首都在线股份不超过 4,663,100 股(即不超过 公司股份总数的 1%)。减持期间为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 竞价交易方式: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

公司于2022年7月4日收到股东闽清合众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 告知函》, 闽清合众本次减持计划已全部完成, 现就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2022年7月4日,股东闽清合众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 (元) | 减持股数 (万股) | 减持股份占 公司总股本 比例(%) |
|------|--------|------------------------------|-----------|-----------|-------------------------|
| 闽清合众 | 集中竞价交易 | 2022年4月27日 至2022年7月4 日 | 13.06 | 418.23 | 0.896553% |
| | 大宗交易 | 2022年7月4日 | 10.46 | 930.00 | 1.993626% |
| | | 1348.23 | 2.890179% | | |

注:除本次减持计划外,闽清县合众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4),计划在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和在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9,500,176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180%)。上述表格中减持的股数 4,663,100 股使用的是 2022 年 3 月12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的额度,剩下的 8,819,200 股使用的是 2022 年 5 月 6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的额度。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 本次变动 | 前持有股份 |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 | |
|------------|------------|---------------|-----------|---------------|--|
| 股份性质 | 股数(万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股数(万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
| 合计持有股份 | 2, 416. 33 | 5. 179842% | 1068. 10 | 2. 289664%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2, 416. 33 | 5. 179842% | 1068. 10 | 2. 289664%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

- 注 1: 减持股份股份来源: 首次公开发行前己发行股份。
- 注 2: 上表合计比例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 注 3: 上表中的"总股本"均按照最新股本 466,486,694.00 股计算。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闽清合众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2017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 2、闽清合众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并已实施完成。
 - 3、截至目前,闽清合众严格遵守了此前所作的相关承诺。
- 4、闽清合众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闽清合众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5 日